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附件 3、项目工况记录表

附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5、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6、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第一部份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箱：

地址：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59)3293111

传真:(0859)3669368

邮箱:gzhxhjjc@163.com

地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9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4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龙场循环经济工业园内				
主要产品名称	混凝土杆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6 月 2-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5.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68	比例	0.6%
实际总概算(万元)	1105.3	环保投资(万元)	6.68	比例	0.6%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5)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p> <p>(6)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1]15 号) 2021 年 1 月；</p> <p>(7)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3排放标准见表1-1;有组织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标准见表1-2。

表 1-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颗粒物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 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表 1-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限值 (mg/m ³)
1	颗粒物	50
2	二氧化硫	300
3	氮氧化物	300

2、噪声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见表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1、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龙场循环经济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 1105.3 万元。项目为租用场地占地面积为 10639.07 m²，总建筑面积为 2852.19 m²，办公区占地 1056 m²，生产车间占地 1413.48 m²，职工宿舍 182.71 m²，锅炉房 35 m²，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4 月竣工，现有职工 16 人，年工作 300 天。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1。

2-1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原料名称	用量	来源
1	水泥	1333t/a	外购
2	沙子、石子	2719t/a	外购
3	中砂	1746t/a	外购
4	钢材	8000t/a	外购
5	脱模剂	1t/a	外购
6	生物质颗粒	360t/a	外购
7	电	2 万 kW·h/a	电网
8	水	7483.3t/a	市政管网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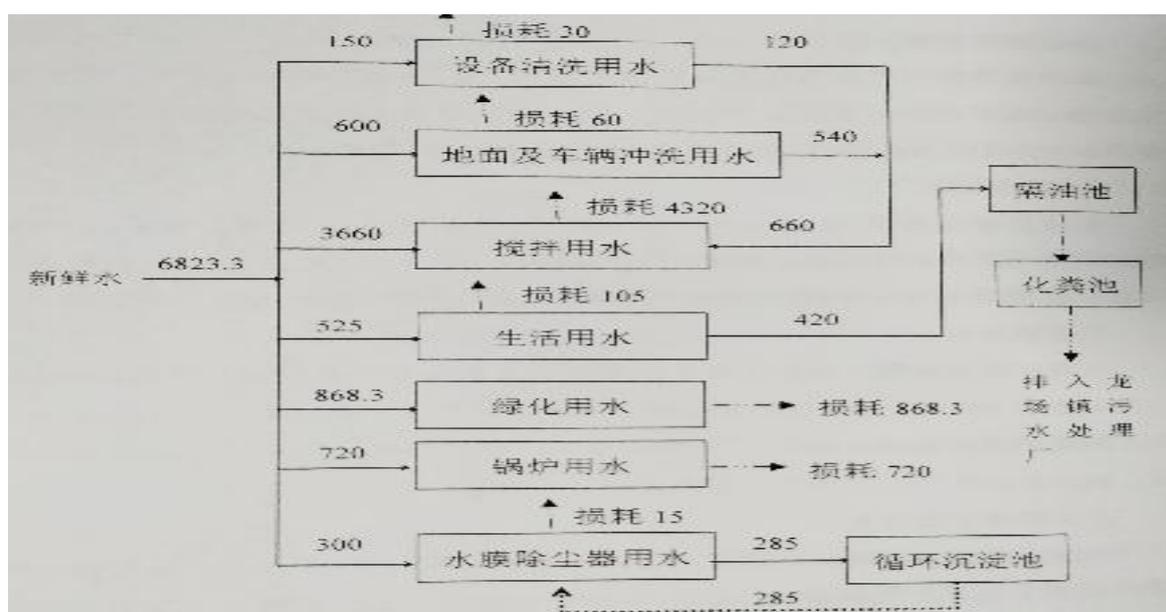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首先进行钢模的清理，制作钢筋套上螺旋筋，钢筋入模，浇灌混凝土，合模并拧紧螺丝；张拉钢筋；离心成型；电杆成型后吊入窑坑中带模养护，电杆养护完毕，混凝土强度达到设计强度的75%时方可放张预应力钢筋，放松预应力筋时，用电焊从大头对称地逐根切断钢筋后即可松丝出模，出模后经过质检合格后即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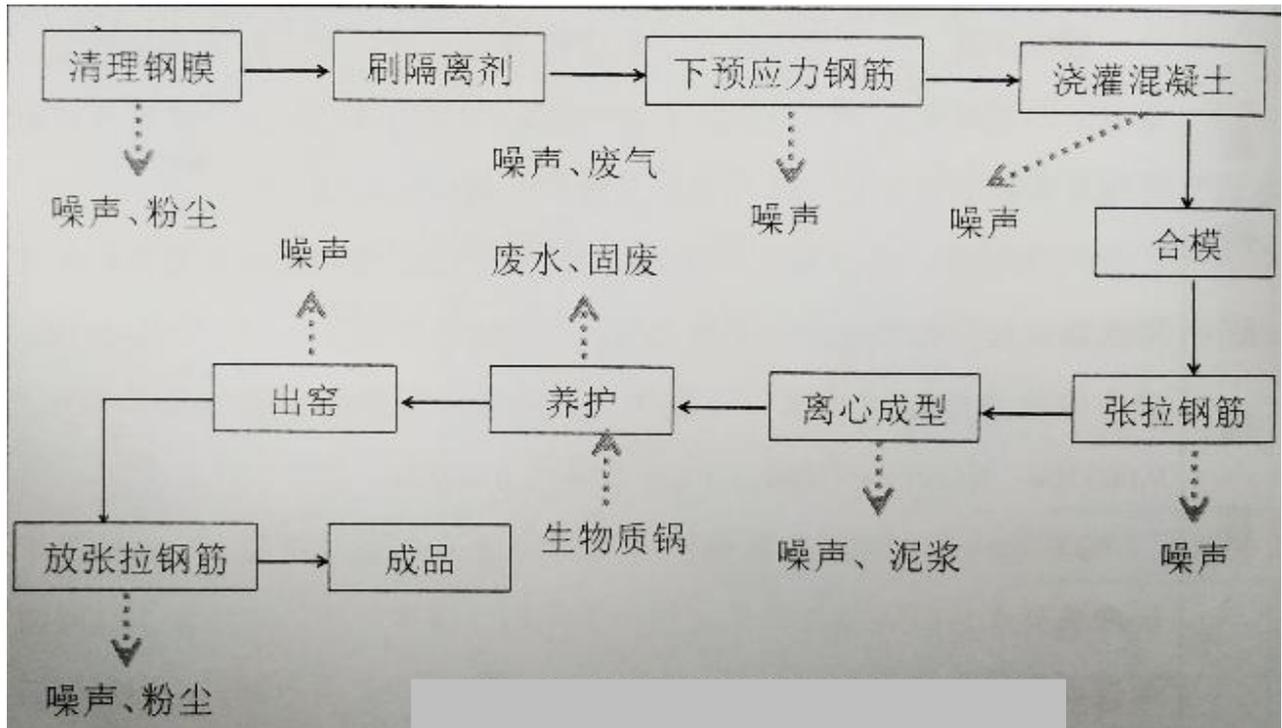


图2-2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主要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搅拌用水全部被吸收，不外排；设备清洗废水回用作搅拌用水。水膜除尘器废水经循环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油水分离后由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2、大气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堆场、生产粉尘及锅炉废气

项目原料堆场在半封闭车间内，地面采用水泥地面硬化处理；派专人打扫堆场地面，保持地面整洁，并定期洒水抑尘。配料、搅拌粉尘，料斗安装喷淋装置洒水抑尘；混凝土搅拌机采取闭式结构，合料在搅拌机搅拌过程边加水边搅拌，减少了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对于锅炉废气项目安装一套水膜除尘器对锅炉废气进行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污染

项目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设备设置于全封闭厂房内；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灰渣、不合格产品、模具边角料和混凝土残料、钢筋余料、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

锅炉灰经袋装收集暂存，送给周边农户用于农田土壤改良。不合格产品及模具边角料和混凝土残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钢筋余料，外售废品收购中心。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化粪池污泥产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1) 营运期废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绿化用水及生产废水(搅拌用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及车辆冲洗废水、锅炉用水)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油水分离后由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龙场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清洗水回用搅拌用水。水膜除尘废水经循环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2) 营运期废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生产粉尘(配料、搅拌粉尘、堆场粉尘、装卸起尘及汽车运输扬尘)、车辆尾气、恶臭气体、油烟废气及锅炉废气。

生产粉尘:配料、搅拌粉尘:物料在输送、计量及投料及混凝土搅拌过程产生粉尘产生量为0.053t/a,为无组织排放。通过严格控制出料量,合理调控皮带输送速度、混凝土搅拌机采取封闭式结构;厂内场地应做好地面硬化措施,并按排专人定期清扫与洒水抑尘;混合料在搅拌机搅拌过程边加水边搅拌等措施。堆场粉尘:原料间地面采取硬化处理;建设半封闭钢架结构堆场,四周设置围挡;装卸中轻拿轻放,降低装卸高度;定期器清扫堆场地面;定期洒水抑尘等措施。装卸起尘通过建设半封闭式堆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抑尘;卸砂石料采用喷水雾防尘。汽车运输扬尘通过硬化厂区道路,加强维护;定期对道路清扫、洒水;建设车辆清洗平台;加盖篷布运输,禁止超载等措施。食堂油烟通过安装净化效率60%以上的油烟净化装置后排放。锅炉废气本项目设置1台1th生物质锅炉,通过使用水膜除尘器(除尘效率95%)对锅炉废气进行处理,锅炉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来自于离心机、搅拌机及起重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为70dB(A)~90dB(A)。经采取基础减噪、选用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维修及养护及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后,项目厂界噪声预测值为59.6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限值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最近敏感保护目标为北侧厂界外约70m处纳角水井居民点,该处噪声预测值为28.74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

60dB(A)。因此，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固体废物来源于员工的锅炉灰渣、生产固废(不合格产品、模具边角料和混泥土残料、钢筋余料、水膜除尘器收集粉尘)、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污泥及废机油。(1)锅炉灰经袋装收集暂存，送给周边农户用于农田土壤改良。(2)生产固废①不合格产品，主要为混泥土块成分，可敲碎后回用于生产。②模具边角料和混泥土残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③钢筋余料，综合回用，无回用价值的外售废品收购中心。④水膜除尘器收集粉尘，通过外运给当地农民做农家肥使用。(3)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4)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5)隔油池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6)废机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9年修订稿)属于“HW08”废润滑油。统一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维修单位带回处理。

二、环评批复要求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1]15号）（见附件2）。

环评批复摘抄：

一、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加强施工期和运行期环境管理。

三、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四、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

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贞丰分局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2、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浓度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废气	Y1	烟囱排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其相关参数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无组织废气	G1	厂界东、南、西、北设置 4 个监测点	颗粒物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G2			
		G3			
G4					
噪声	厂界噪声	N1	厂界东侧	厂界噪声	连续测量两天，每天昼、夜间测量 1 次。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为租用场地，化粪池及管网排口出已被混凝土封住，不具备采样条件，故未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设计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日产 50 根混凝土杆，生产工况为 42%。

2、验收监测结果：

2021 年 6 月 2-3 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颗粒物、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 (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 (2)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见表 7-2。
- (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 (4) 总量控制指标核算结果见表 7-4。

表 7-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及编号	测量日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6 月 2 日		6 月 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N ₁	54.0	44.6	54.1	43.9	60	50
厂界南侧 N ₂	53.3	43.5	51.6	45.4		
厂界西侧 N ₃	50.4	44.2	50.0	44.1		
厂界北侧 N ₄	52.0	45.1	54.4	44.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表 7-1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7-2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颗粒物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差值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小时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G ₁ (监控点)	06月02日	12:00	0.122	-0.008	0.5	达标
		14:00	0.137	-0.63		达标
		16:00	0.143	0.025		达标
		18:00	0.150	0.015		达标
	06月03日	10:40	0.202	0.049		达标
		12:40	0.225	0.083		达标
		14:40	0.193	-0.027		达标
		16:40	0.243	0.110		达标
厂界南侧-G ₂ (参照点)	06月02日	12:00	0.130	---	达标	
		14:00	0.200	---	达标	
		16:00	0.118	---	达标	
		18:00	0.135	---	达标	
	06月03日	10:40	0.153	---	达标	
		12:40	0.142	---	达标	
		14:40	0.220	---	达标	
		16:40	0.133	---	达标	
厂界西侧-G ₃ (监控点)	06月02日	12:00	0.102	-0.028	达标	
		14:00	0.172	-0.028	达标	
		16:00	0.142	0.024	达标	
		18:00	0.165	0.030	达标	
	06月03日	10:40	0.182	0.029	达标	
		12:40	0.207	0.065	达标	
		14:40	0.217	-0.003	达标	
		16:40	0.232	0.099	达标	
厂界北侧-G ₄ (监控点)	06月02日	12:00	0.192	0.062	达标	
		14:00	0.168	-0.032	达标	
		16:00	0.155	0.037	达标	
		18:00	0.145	0.010	达标	
	06月03日	10:40	0.210	0.057	达标	
		12:40	0.248	0.106	达标	
		14:40	0.208	-0.012	达标	
		16:40	0.190	0.057	达标	

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最高浓度或均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	
			6月2日			6月3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1	2	3			
烟囱排口	平均流速	m/s	11.4	12.5	12.8	10.9	11.0	11.2	——	——	——
	平均烟温	°C	90.4	91.2	90.8	89.4	90.2	89.8	——	——	——
	烟气流量	m³/h	2898	3181	3257	2771	2799	2848	——	——	——
	标干流量	m³/h	1786	1956	2005	1712	1726	1758	——	——	——
	含湿量	%	3.20	3.20	3.20	3.30	3.30	3.30	——	——	——
	含氧量	%	18.2	17.9	19.2	17.8	17.9	17.9	——	——	——
	颗粒物浓度	mg/m³	11.3	12.0	7.3	12.5	12.5	12.4	——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³	48.3	46.6	48.6	46.9	48.5	48.1	48.6	50	达标
	颗粒物排放	kg/h	0.02	0.02	0.01	0.02	0.02	0.02	0.02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³	ND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³	ND	3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	kg/h	ND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³	59.6	70.2	36.8	65.7	64.9	63.7	——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255.4	271.6	245.6	246.5	251.2	246.4	271.6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	kg/h	0.10	0.12	0.06	0.11	0.11	0.11	0.10	——	——	

备注：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 7-4 总量控制指标核算结果

指标	年生产时长(天)	日生产时间(小时)	排放速率(kg/h)	实际总量(t/a)	批复总量(t/a)
氮氧化物	300	8	0.10	0.24	0.37

表 7-4 核算结果表明，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为 42%，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验收监测时未检测出二氧化硫，故未对二氧化硫总量进行核算。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厂界噪声

由表 7-1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周边昼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颗粒物

由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 有组织废气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 废水

项目为租用场地，化粪池及管网排口出已被混凝土封住，不具备采样条件，故未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环境影响报告表计算值及批复意见为二氧化硫：0.0031t/a、氮氧化物：0.37t/a；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为 42%。验收监测时未检测出二氧化硫，故未对二氧化硫总量进行核算；经核算项目氮氧化物总量为：0.24t/a，符合批复意见要求。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龙场循环经济工业园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水泥制品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5.459468 N:25.47755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6000 根混凝土杆	环评单位	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州环核[2021]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42%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5.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68	所占比例（%）	0.6			
实际总投资	1105.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68	所占比例（%）	0.6			
废水治理（万元）	1.3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纳入主体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38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日	300			
运营单位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25MAAJW4120R		验收时间	2021 年 7 月 11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271.6mg/m3	300mg/m3	0.24t/a	—	0.24t/a	0.37t/a	—	0.24t/a	0.37t/a	—	—
工业粉尘		—											
烟尘		—											
工业固体废物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份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11日，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根据《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龙场循环经济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1105.3万元。项目为租用场地占地面积为10639.07 m²，总建筑面积为2852.19 m²，办公区占地1056 m²，生产车间占地1413.48 m²，职工宿舍182.71 m²，锅炉房35 m²，年产36000根混凝土杆。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报批了由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的《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月取得了《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1]15号）。2021年4月取得排污许可登记。项目于2021年2月开工建设，2021年4月竣工，现有职工16人，年工作300天。本项目建设竣工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指标投资总概算 1105.3 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6.68 万元，占实际投资比例 0.6%。实际投资与环评概算一致。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主要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搅拌用水全部被吸收，不外排；设备清洗废水回用作搅拌用水。水膜除尘器废水经循环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油水分离后由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2、大气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堆场、生产粉尘及锅炉废气

项目原料堆场在半封闭车间内，地面采用水泥地面硬化处理；派专人打扫堆场地面，保持地面整洁，并定期洒水抑尘。配料、搅拌粉尘，料斗安装喷淋装置洒水抑尘；混凝土搅拌机采取闭式结构，合料在搅拌机搅拌过程边加水边搅拌，减少了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对于锅炉废气项目安装一套水膜除尘器对锅炉废气进行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污染

项目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设备设置于全封闭厂房内；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灰渣、不合格产品、模具边角料和混凝土残料、钢筋余料、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

锅炉灰经袋装收集暂存，送给周边农户用于农田土壤改良。不合格产品及模具边角料和混凝土残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钢筋余料，外售废品收购中心。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6、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未作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结果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验收监测结果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3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项目周边昼、夜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4）废水

项目为租用场地，化粪池及管网排口出已被混凝土封住，不具备采样条件，故未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环境影响报告表计算值及批复意见为二氧化硫：0.0031t/a、氮氧化物：0.37t/a；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为42%。验收监测时未检测出二氧化硫，故未对二氧化硫总量进行核算；经核算项目氮氧化物总量为：0.24t/a，符合批复意见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噪声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批复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

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邹新建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经理	18085509876		建设单位
			421122199005242134		
曹环礼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998682		专家
			522321195408200415		
黄振辉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专家
			52232619780506223X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8215		
周国龙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224953451		监测单位
			522321198712194017		

备注：1、第一行填写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2、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均为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1日

第三部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21年2月开工，2021年4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1年5月，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2021年6月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1年7月11日，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根据《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

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曹环礼、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贾国山 3 位特邀专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未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6 日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文件

州环核〔2021〕15号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报告表》及其技术评估意见（州环评估表〔2021〕10号）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的依据。

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需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加强施工期和运行期环境管理。

三、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四、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平台上备案。

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贞丰分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1年1月2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黔西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贞丰分局，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综合保障中心环境评估科，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1年1月28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17-638				
企业名称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杨镇华		
地址		贵州省兴义市龙场镇工业区			联系方式		18985843596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8h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水泥电杆		36000根/年	50根/天	300	42%				

记录人:  复核人: 余松 (Signature of 余松) 时间: 2021年06月02日
 企业负责人 (签字): 
 其他在场人员 (监管部门等):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1.6.3.8				
企业名称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杨镇华		
地址		贵州省兴义市龙场镇工业区			联系方式		18985843596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水泥电杆		36000根/年	50根/天	300	42%				

记录人: 陶光云

企业负责人(签字): 杨镇华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复核人: 余灿

时间: 2021年06月03日

附件 4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
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名称	防止措施	治理效果/验收标准	
废气处理	粉尘	使用洒水抑尘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车辆运输			
	车辆尾气	加装尾气处理装置		
	恶臭气体	化粪池使用地埋式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锅炉废气	使用水膜除尘器处理+15m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限值标准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隔油池(3m ³) 化粪池(10m ³)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通过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龙场镇污水处理厂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厂房隔声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版	
	水膜除尘器收集粉尘	送给当地农户用作农家肥		
	锅炉灰渣	送给当地农户用于改良土壤		
	摸具边角料和混凝土残料	回用于生产	/	
	不合格品	回用于生产	/	
	钢筋余料	收集后外售	/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	
	隔油池污泥	建议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间(3m ³)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附件 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25MAAJW4120R001W

排污单位名称：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龙场循环经济工业园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5MAAJW4120R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4月14日

有效期：2021年04月14日至2026年04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 4 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c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 制： 周国栋 审 核： 赵远飞
签 发： 赵远飞 签发日期： 2021.06.21

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有组织废气	烟囱排口 21/638-1 [#] -0602/0603-1/2/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其相关参数	陶光云、余灿灿	06 月 02/03 日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侧 21/638-G ₁ -0602/0603-1/2/3/4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南侧 21/638-G ₂ -0602/0603-1/2/3/4						
		厂界西侧 21/638-G ₃ -0602/0603-1/2/3/4						
		厂界北侧 21/638-G ₄ -0602/0603-1/2/3/4						
3	噪声	厂界东侧 21/638-N ₁ -0602/0603-1/2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南侧 21/638-N ₂ -0602/0603-1/2						
		厂界西侧 21/638-N ₃ -10602/0603-1/2						
		厂界北侧 21/638-N ₄ -0602/0603-1/2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状态		
1	21/638-1 [#] -0602/0603-1/2/3		颗粒物	70mm	6	滤筒	样品完好无损，标签完好。	
	21/638-0 [#] -0602-1/2				2			
2	21/638-G _{1/2/3/4} -0602/0603-1/2/3/4		总悬浮颗粒物	90mm	32			滤膜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mg/m ³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HXJC-L-45	陶光云 余灿灿	06 月 02/03 日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06 月 04 日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	mg/m ³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HXJC-L-45		06 月 02/03 日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梁 妹	06 月 04 日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dB (A)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37	陶光云 余灿灿	06 月 02/03 日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4.0	0.0		94.0	0.0	≤±0.5dB(A)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标准气体校准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保证值	采样前		采样后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相对误差%	校准结果	相对误差%	
标准气体	SO ₂	505	500.4	-0.91	502.1	-0.57	≤±5%
	NO	300	297.0	-1.00	296.4	-1.20	
	O ₂	6	6.0	0.00	6.1	1.67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mg/m ³)
			小时值
厂界东侧 21/638-G ₁ -0602/0603-1/2/3/4	06 月 02 日	12:00	0.122
		14:00	0.137
		16:00	0.143
		18:00	0.150
	06 月 03 日	10:40	0.202
		12:40	0.225
		14:40	0.193
		16:40	0.243
厂界南侧 21/638-G ₂ -0602/0603-1/2/3/4	06 月 02 日	12:00	0.130
		14:00	0.200
		16:00	0.118
		18:00	0.135
	06 月 03 日	10:40	0.153
		12:40	0.142
		14:40	0.220
		16:40	0.133
厂界西侧 21/638-G ₃ -0602/0603-1/2/3/4	06 月 02 日	12:00	0.102
		14:00	0.172
		16:00	0.142
		18:00	0.165
	06 月 03 日	10:40	0.182
		12:40	0.207
		14:40	0.217
		16:40	0.232
厂界北侧 21/638-G ₄ -0602/0603-1/2/3/4	06 月 02 日	12:00	0.192
		14:00	0.168
		16:00	0.155
		18:00	0.145
	06 月 03 日	10:40	0.210
		12:40	0.248
		14:40	0.208
		16:40	0.19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06月02日			06月03日		
			1	2	3	1	2	3
烟囱排口 21/638-1#-0 602/0603-1/ 2/3	平均流速	m/s	11.4	12.5	12.8	10.9	11.0	11.2
	平均烟温	°C	90.4	91.2	90.8	89.4	90.2	89.8
	烟气流量	m ³ /h	2898	3181	3257	2771	2799	2848
	标干流量	m ³ /h	1786	1956	2005	1712	1726	1758
	含湿量	%	3.20	3.20	3.20	3.30	3.30	3.30
	含氧量	%	18.2	17.9	19.2	17.8	17.9	17.9
	颗粒物浓度	mg/m ³	11.3	12.0	7.3	12.5	12.5	12.4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³	48.3	46.6	48.6	46.9	48.5	48.1
	颗粒物排放	kg/h	0.02	0.02	0.01	0.02	0.02	0.02
	二氧化硫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	kg/h	ND	ND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浓度	mg/m ³	59.6	70.2	36.8	65.7	64.9	63.7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255.4	271.6	245.6	246.5	251.2	246.4
氮氧化物排放	kg/h	0.10	0.12	0.06	0.11	0.11	0.11	

备注：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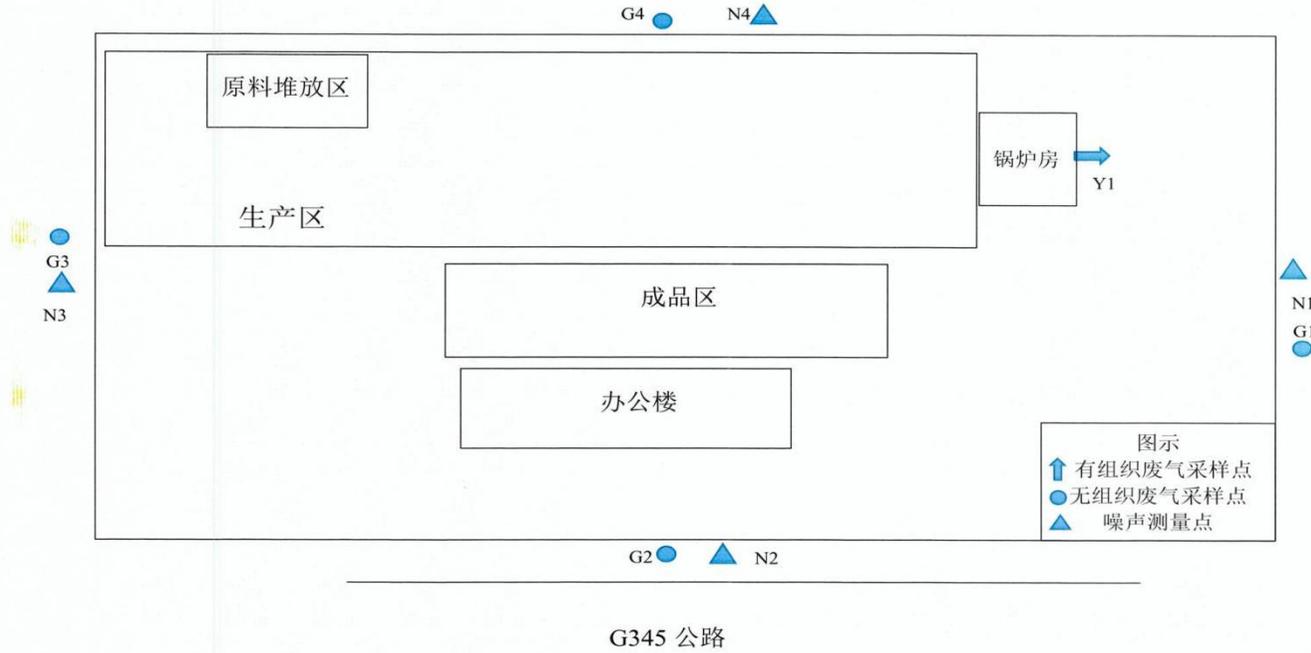
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测量结果			
	06 月 02 日		06 月 03 日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厂界东侧 21/638-N ₁ -0602/0603-1/2	54.0	44.6	54.1	43.9
厂界南侧 21/638-N ₂ -0602/0603-1/2	53.3	43.5	51.6	45.4
厂界西侧 21/638-N ₃ -0602/0603-1/2	50.4	44.2	50.0	44.1
厂界北侧 21/638-N ₄ -0602/0603-1/2	52.0	45.1	54.4	44.8

附图

1、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1）

2、贵州兴六顺杆塔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图。（见附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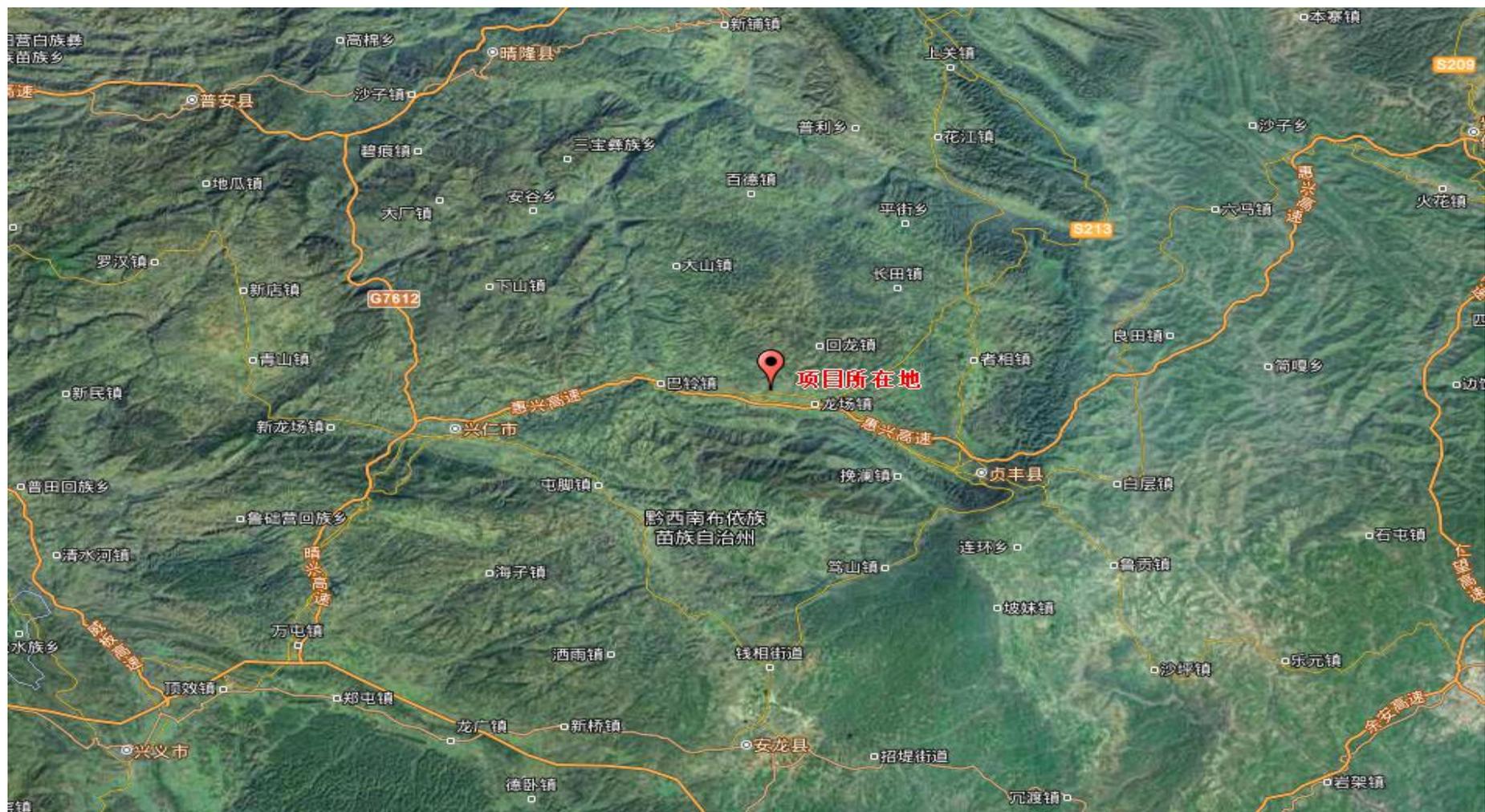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附图 2 现场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